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 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供热与燃气技术、运行、服务、供应等管理和规范，承担燃气与供热运行保障、质量保障、行业评定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燃气与供热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及规范化服务考核相关事务性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热力供求状况实施监测、预测和预警；受理热用户、燃气用户的投诉，协助开展矛盾、纠纷的调处工作；组织开展燃气与供热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应用，指导燃气与供热企业的节能降耗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供热、燃气价格和相关补贴标准的核定工作；承担燃气与供热行业数据统计、分析工作，指导燃气与供热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和运维工作；指导区（县）燃气与供热服务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实有人数 7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5 人，减少 2 人；离休人员 0 人，增加 0 人；退休人员 37 人，增加 31 人。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综合业务科、市场服务科、科技信息科、安全保障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6,840.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36,826.9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06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36,840.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6,831.54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5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9,695.40 万元，下降 44.6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本年“冬季清洁取暖奖补资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36,826.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826.9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36,83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89 万元，占 1.80%；项目支出 36,167.65 万元，占 98.2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6,832.47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6,826.9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6,832.47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9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6,831.5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9,678.15 万元，下降 44.62%，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本年“冬季清洁取暖奖补资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6,277.18 万元，决算数 36,83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26.2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燃气供热运行补贴”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768.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3%。与上年相比，减少 8,390.47 万元，下降 18.58%，主要原因是：本年“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冬季清洁取暖奖补资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6,277.18 万元，决算数 36,768.1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25.89%，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燃气供热运行补贴”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5,000.00 万元,占 13.6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4.11 万元,占 0.23%。
3. 节能环保支出(类)29,780.56 万元,占 81.00%。
4. 城乡社区支出(类)604.97 万元,占 1.65%。
5. 其他支出(类)1,298.53 万元,占 3.5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0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50.00 万元,下降 11.50%,主要原因是:“燃气供热运行补贴”项目支出金额较上年降低。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7.9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93 万元,增长 96.8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退休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8.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51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7.31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17.3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数为 29,780.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763.44 万元，下降 13.79%，主要原因是：本年“冬季清洁取暖奖补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79.7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25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导致相关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支出决算数为 25.1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55 万元，下降 15.30%，主要原因是：本年“保安服务费”经费较上年有所降低。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82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燃气供热运行补贴”列入该科目，本年“燃气供热运行补贴”经费未列入此科目。

9.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298.5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25.53 万元，增长 174.53%，主要原因是：本年“换热站升级改造项目”支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3.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5.2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68.65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3.3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63.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3.37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63.3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76.12 万元，下降 99.70%，主要原因是：本年“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63.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37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3.3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1,276.12 万元,下降 99.70%,主要原因是:本年“2012 年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过路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6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34 万元，决算数 2.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34 万元，决算数 2.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8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8.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9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326.73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6 个，全年预算数 32,572.58 万元，全年执行数 32,572.5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确保资金的高效使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果；二是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和相关文件依据，确保专款专用；三是严格控制资金的流出方向，确保资金的合规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门职能不明确，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人员培训制度薄弱；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制定过程的科学性管理，提升预算方案的质量；二是注重长短期目标的衔接，合理设置年度绩效指标；三是加强人员培训，及时更新绩效考核相关规定。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2021 采暖期第四批燃气供热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1,00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乌鲁木齐市供热行业天然气供热运行补贴办法》（乌城执发[2020]24 号）有关要求，编制燃气供热运行补贴资金申请计划，申请补贴资金，根据财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完成资金拨付。			按照《乌鲁木齐市供热行业天然气供热运行补贴办法》（乌城执发[2020]24 号）有关要求，编制燃气供热运行补贴资金申请计划，申请补贴资金，根据财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以每平方米 0.54 元的补贴标准完成向和融热力一家热力公司拨付专项供热燃气补贴资金共计 1000 万元，及时有效的缓解企业生存压力，保障 2020 年至 2021 年采暖期全市内 1850 万平方米面积的稳定供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企业数量	=1 家	=1 家	10	10	
			发放企业数量	=1 家	=1 家	10	10	
			补贴供热面积	≥1850 万平方米	=1850 万平方米	10	10	
			补贴供热面积	≥1850 万平方米	=1850 万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供室内温度合格率	≥90%	=90%	10	10	
			供室内温度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95%	10	10	
			资金拨付及时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平方米补贴标准	=0.54 元	=0.54 元	20	20

			每平方米 补贴标准	=0.54 元	=1054 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全市 供热运行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100%	15	15	
			保障全市 供热运行 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完全达到 预期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清洁取暖 减少大气 污染	持续稳定	=100%	15	15	
			清洁取暖 减少大气 污染	持续稳定	完全达到 预期	15	15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拨中央定额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4.00	484.00	484.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4.00	484.00	484.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达坂城区 868 户小燃煤供热设施清洁能源改造的配套燃气设施建设，进一步减少该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排放量，冬季空气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			将 2021 年乌鲁木齐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拨中央定额奖补资金，拨付建设公司，完成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 868 户小燃煤供热设施清洁能源改造的配套燃气管线 38 千米及设施建设，进一步减少该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排放量，冬季空气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提升农村燃气基础设施水平，改善村民生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散煤治理“煤改气”“煤改电”	=868 户	=868 户	30	30	
			配套建设燃气管线长度（km）	>=38km	=39.4km	10	10	因施工实地环境考量，适量增加管线长度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燃气高位发热量	>=31.40MJ/立方米	=37.64MJ/立方米	10	10	因施工实地环境考量，适量增加发热量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4 个月	=1 个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燃气基础	持续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	

			设施水平， 改善村民 生活环境					
		生态效益 指标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粉尘排 放量	持续下降	完全达到 预期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度采暖期燃气供热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19,000.00	19,00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	19,000.00	19,00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批准供热运行补贴标准，为推进我市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鼓励使用清洁能源供热，根据供热成本核算结果，为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按照《乌鲁木齐市供热行业天然气供热运行补贴办法》（乌城执发[2020]24 号）有关要求，编制燃气供热运行补贴资金申请计划，申请补贴资金，根据财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完成资金拨付。			根据市政府批准供热运行补贴标准，为推进我市大气污染治理工作，鼓励使用清洁能源供热，根据供热成本核算结果，为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按照《乌鲁木齐市供热行业天然气供热运行补贴办法》（乌城执发[2020]24 号）有关要求，编制燃气供热运行补贴资金申请计划，申请补贴资金，根据财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以每平方米 0.54 元的补贴标准完成向热力（集团）、和融热力、广汇热力等总计 49 家热力公司拨付供热运行补贴资金共计 19000 万元，及时有效的缓解企业生存压力，保障 2023 年至 2024 年采暖期全市内 35185 万平方米面积的稳定供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企业数量	≥40 家	=49 家	10	10	
			补贴供热面积	≥35000 万平方米	=35185 万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室内温度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平方米补贴	=0.54 元	=0.54 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市供热运行持续稳定	持续稳定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减少大气污染排放	持续稳定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企业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供热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1	11.71	11.71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1	11.71	11.7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 2024—2025 采暖季工作有序开展。加强燃气与供热行业安全生产、运行保障和服务的监督管理，确保全市供气供热安全稳定运行和市民群众温暖过冬，推动燃气与供热行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其中预算资金 6.76 万元用于补充安保服务费，4.95 万元按租车合同支付给租车公司，租赁车辆用于保障单位正常办公运转，加强燃气与供热行业安全生产、运行保障和服务的监督管理，确保全市供气供热安全稳定运行和市民群众温暖过冬，推动燃气与供热行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保障了 2024—2025 采暖季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燃气供热安全检查频次（年/次）	≥24 次	=24 次	10	10	
			租赁车辆数	=1 辆	=1 辆	10	10	
		质量指标	供热燃气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30%	=30%	10	10	
		时效指标	供热燃气事故应急时间	≤2 小时	=1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一辆车辆每月单价	=0.98 万元	=0.98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热用户持续稳定使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	

			用					
		生态效益 指标	控制供热 过滤有害 气体排放 减少	有效控制	完全达到 预期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供热用气 群众满意 率	>=80%	完全达到 预期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保安服务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0	13.50	13.5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0	13.50	13.5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单位 2024 年度办公环境安全、卫生、整洁，为来访群众及工作人员提供良好的环境，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2024 年单位共聘请 4 名安保人员，依据合同按时向保安公司支付 20.24 万元工资（其中 6.74 万元由供热保障经费补充）；保安服务保障了办区域的安全有序、保洁服务热情周到，办公区域环境卫生整洁美观，各类设施设备完好，为来访群众及工作人员提供良好的环境，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服务面积覆盖率	≥95%	=95%	5	5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	=4 人	=4 人	5	5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99%	=100%	10	10	
			安保人员年龄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保响应时间	≤5 分钟	=5 分钟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每人每年支付费用	=3.38 万元	=3.38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环境安全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12 年乌鲁木齐市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二期）项目补助资金（2023 年 4 月偿还本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燃气与供热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12,063.37	12,063.37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0	12,063.37	12,063.3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偿还 2024 年 2 月贷款本金			将 2012 年乌鲁木齐市燃煤供热锅炉清洁能源改造（二期）项目补助资金，及时拨付至热力公司，由热力公司偿还 2024 年贷款及本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还款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合规率	≥90%	=90%	10	10	
			是否产生滞纳金	否	否	10	10	
		时效指标	还款时间达标率	≥90%	=90%	10	10	
			拨款给企业时间	≤2 天	=2 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信用	显著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贷款银行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